

中国新时期自然生态审美的理论向度^{〔*〕}

韩清玉

(山东大学 文艺美学研究中心, 山东 济南 250100)

〔摘要〕基于20世纪50、60年代美学大讨论特别是实践美学自然美观点的深入建构与西方环境美学、生态学思想引入的双重语境,新时期自然生态审美理论以生态存在论、自然美本体论和景观功能论三大向度展开,体现出自然审美中人的在场/退隐、美学理论建构的西方资源与本土立场的关系等多个问题域。三大向度重绘了自然美研究的理论版图,特别是将自然美本质论纳入自然生态审美的视野,形成与西方当代环境美学、身体美学等前沿话题的有效对话,并把美学大讨论中的重要观点加以审视,本身即为当代美学研究的一种丰富。在其研究方法上,不同理论倾向的比较分析可以实现当代自然生态审美理论的立体建构,并把自然美的问题纳入生态文明建设的语境,为自然主题的文学艺术批评筑建哲学基础和学理支撑。

〔关键词〕自然生态审美;生态存在论;自然美本体论;景观功能论

DOI:10.3969/j.issn.1002-1698.2020.06.010

“自然生态审美”是非常具有创造力的提法,目前就笔者所见,学界使用此概念的主要有曾繁仁和赵奎英两位教授。曾繁仁在《论生态美学与环境美学的关系》一文中就指出,“从美学的自然生态维度来说,生态美学与环境美学都属于自然生态审美的范围。”^{〔1〕}在另外场合他也表述为自然生态美学。可见,曾先生是以研究范围的界定视角来使用这一表述的。赵奎英则侧重于对这一表述的逻辑关系加以探究,其在《论自然生态审美的三大观念转变》一文中论证了“对自然加以生态地审美何以可能”的问题。鉴于本文的研究内容与思路,笔者更多地借鉴曾繁仁先

生的做法,把新时期自然美、环境美学和生态美学的理论资源涵括在“自然生态审美”这一表述中。这其中有一个前提,生态美学在其研究范围上无法囊括自然美本质问题的研究,那么,本文的主题词亦可以分解为“自然审美”与“生态审美”两部分。虽然如此,笔者仍然认为此二者当属同一问题域,在其建构中国美学话语形态过程中具有相近的理论境遇与时代担当。

一、新时期自然生态审美理论的生成语境与问题域

自然是审美活动的重要领域,自然美作为一种审美形态在美学史发展中占有非常重要的地

作者简介:韩清玉(1981—),文学博士,山东大学文艺美学研究中心教授,博士生导师,主要从事西方艺术哲学、中国现代美学研究。

〔*〕本文系国家社科基金重大招标项目“生态美学文献整理与研究”(16ZDA111)、安徽大学大自然文学协同创新中心2017年度重点课题“中国当代自然生态审美的理论形态及其效用研究”及山东大学“齐鲁青年学者”计划的阶段性成果。

位,到了近现代美学更是激起美学理论属性讨论的枢纽性问题。与美的本质问题息息相关,中国当代美学特别是20世纪50、60年代美学大讨论中即有很多关于自然美问题的论争。当然,美学大讨论中各派对自然美的看法与其美的本质界定的基本观点一致。或言之,讨论美的本质必然要触及自然美的欣赏机制,用朱光潜的话来说,自然美问题是解决“美究竟是什么”问题的“一大块绊脚石”。^[2]朱光潜的做法是强调自然美与艺术美一样都具有意识形态性,或者说都是经由主体的意象化生成。蔡仪主张自然美的客观属性,看似与西方环境美学中“自然全美”的观点相同,其实蔡仪只是对自然美进行属性界定,而环境美学是有程度上的量化强调。李泽厚则以“自然的人化”奠定了实践美学的基调。刘悦笛等先生在比较了朱光潜的主客观统一说与李泽厚的社会实践论观点之后,认为“实践美学的更为高明的地方,就在于提出了这种主客统一的本源到底在哪里”。^[3]将人类的实践作为美的本源,是马克思主义美学中国化的理论结晶,也是一定历史语境中对自然美进行理论阐释的重要方式。然而,实践美学在审美活动中强调审美主体的本质力量,将自然审美赋予社会实践的类本质,规定自然的属人特征,属于典型的人类中心主义。中国新时期自然生态审美问题的讨论,从某种意义上来说是对五六十年代美学大讨论的再出发,更是对实践美学自然审美观念的超越。在本文其后的讨论中将会看到,自然生态审美的各大理论向度都着重讨论了人在自然审美中的角色地位问题。

如果说美学大讨论特别是实践美学的自然美观点是当代自然生态审美思想的一大生成语境的话,西方环境美学、生态学思想的引入则可看作另一语境。几乎所有的自然生态审美理论都把西方思想资源作为自身言说的起点或背景。曾繁仁在面对西方自然生态思想时做到了“点与面”的结合:一方面从18世纪维柯的“诗性智慧”开始全面梳理;另一方面将重点放在海德格

尔的存在论美学与当代环境美学的阐发上。彭锋的自然美问题研究多以西方环境美学为问题域,如对环境美学审美模式的分析,对“自然全美”命题、“如画”范畴的深度探究,无不是环境美学在中国传播与发展的重要体现。

就译介来说,环境美学集中被引入中国学界是在2005年之后,如2006年翻译出版了阿诺德·伯林特的《环境美学》、约·瑟帕玛的《环境之美》以及卡尔松的《环境美学》,2007年翻译出版了阿诺德·伯林特主编的《环境与艺术:环境美学的多维视角》。当然我们不能以此作为中国自然生态审美问题探索的契机,因为本世纪初的相关讨论已成燎原之势。但如果顺势将中西作参照研究,可能更符合这一问题域的本真。如曾繁仁认为西方环境美学与中国当代生态美学的一个共同立场在于,它们都是对传统美学忽视自然审美的突破。^[4]笔者赞同曾先生的这一判断,只是需要补充说明的是“传统美学”意指黑格尔将美学框定为艺术哲学影响下的西方现代美学;当然西方现代美学也并非“铁板一块”,其对自然问题的美学探索在一些美学流派中并未停歇。

基于中国当代美学发展与西方环境美学影响的双重语境,新时期自然生态审美理论在多向度展开,也体现出自然审美中人的在场/退隐、美学理论建构的西方资源与本土立场的关系等多个问题域。

自然生态审美的理论形态存在哪些向度?对这一问题的解答可以构成本文的“骨架”。与此相关,周维山把中外生态美学总结为三种理论形态,分别为生态知识型、生态价值型和生态体验型。^[5]虽然周先生是在谈生态美学,但是就其所涉内容来看,其实就是自然生态审美这一宽泛主题。并且,其用这三种理论形态近乎将中外自然生态审美理论“一网打尽”,这一看似全能的理论工具隐藏着很大的风险。首先,以生态知识为前提的自然审美如卡尔松的自然审美的环境模式一方面强调生态科学知识,另一方面也是生态功能主义,生态知识与生态价值兼具,这就使

得类型归属具有相对性。其次,对中国生态美学的归类也有待商榷。如程相占的生态观被贴上“生态价值型”的标签,但就理论旨归而言更倾向于“生态体验”,即一种“审美交融”或“审美参与”;而被周文列为生态体验型的曾繁仁生态美学思想,如果仅以“体验”蔽之显然无法呈现其存在论蕴涵。依本文之见,曾繁仁及赵奎英的生态美学观主要运用海德格尔等人的生态存在论思想,将自然审美中的主体“下放”,即现象学的“在之中”“人与自然一体”,所以他们强调只有将自然看作家园,主体处于一定的状态(采用一种恰当态度),才能真正实现对自然的生态审美。

生态美学倡导者曾繁仁认为生态美学研究的推进会美的本体、自然美、艺术美等问题产生重要影响,这就触及自然生态审美理论的批评效用问题,即如何阐明自然艺术(包括自然生态文学)的审美属性。笔者曾著文《对自然文学之哲学基础的反思与重构》,^[6]依据西方自然生态审美理论提出了自然文学审美机制的复杂性。结合当代中国美学话语来进一步探究,代迅虽以朱光潜、李泽厚、蔡仪、高尔泰等当代早期美学家自然美思想为对象来反思中国当代美学的缺失,但其思路之于反思当下生态美学很有启发。如他提出中国当代自然美研究对艺术中表达的自然美、人工创造的自然美和原初状态的自然美并没有明确区分,而审美态度的恰当性是将中国当代美学中的自然美思想继续推进的关键性因素。^[7]

综上所述,虽然学界对自然生态审美的理论形态有了较为全面的认识,也表现出一定的问题意识,但是仍有很大的空间和遗缺需要 we 关注,如当代自然美研究的重要成果被严重忽略,陈望衡的环境美学思想、彭锋的环境美学哲学基础研究、刘成纪的自然美思想等几乎没有涉及;由于对自然生态审美理论成果缺乏全面观照,也就未能准确提出有概括力和阐发性的理论向度;由于探究视角所囿,理论形态与批评效用成了互不搭界的“两张皮”,这一点虽为当代美学研究的通病,但在自然主题的文学艺术研究与批评中

却不失为很大的缺陷。鉴于此,笔者系统梳理中国新时期美学中关于自然生态审美的理论形态,以生态存在论、自然美本体论和景观功能论三大向度呈现。应该说这一提法重新确立了自然美研究的理论版图,特别是将自然美本体论纳入自然生态审美的视野,形成与西方当代环境美学、身体美学等前沿话题的有效对话,并能对 20 世纪 50、60 年代美学大讨论中的重要观点加以审视,本身即为当代美学研究的一种丰富。在其研究方法上,我们集中于各理论向度共同面对的问题域,如“人的在场”、自然审美的价值指向等,这种不同理论倾向的比较分析可以实现当代自然生态审美理论的立体建构,把自然美的问题纳入生态文明建设的语境,为自然主题的文学艺术批评筑建哲学基础和学理支撑。

二、自然生态审美中的存在论

较之以自然为客观对象的自然审美研究,新时期生态美学更为看重人与外界环境的共生关系。早在 2000 年,徐恒醇对比了自然美与生态美,认为自然美只是自然界自身具有的审美价值,而生态美则是人与自然生态关系和谐的产物,是以人的生态过程和生态系统作为审美观照的对象。^[8]此概括虽然精辟地指明了生态美学与传统自然审美研究的迥异之处,但也存有进一步阐发之必要。首先,“生态美”能否与“自然美”并提?自然美在传统美学中是与社会美、艺术美、科学美、技术美等参照而言的,而作为生态美学唯一研究对象的生态美,是否可以作为一个范畴存在呢?相对于徐恒醇的观点,陈望衡虽然也区分了自然美与生态美,但其认识更为深入,他认为生态美并非像自然美、艺术美等作为美的形态,而是美的本质属性,首先凸显在环境美之中。^[9]其次,说生态美是人与自然之间的关系,这无形中缩小了“生态”一词的概念指涉,而曾繁仁认为生态美学有狭义—广义之分,他倾向于广义的生态美学,即研究人与自然以及人与社会和人自身处于生态平衡的审美状态。^[10]

就其总体而言,生态美学以“生态整体主义”为理论指导。曾繁仁认为生态整体主义“是一种包含了‘生态维度’的更彻底、更全面、更具时代精神的新的的人文主义精神,也可以将其叫做生态人文主义精神”。^[11]生态美学是在呼唤本土化话语创新的语境下生成的,虽然充分汲取了海德格尔存在哲学的思想智慧,也多以当代西方环境美学的前沿理论为参照,但是从其根本上而言,它是中国当代美学的重要话语建构。

曾繁仁把自己的存在论生态美学观看作对实践论美学的超越,主要是突破了实践美学之“人本体”“情本体”与“工具本体”。关于生态美学与实践美学的关系,我们也应该辩证地看。一方面,以存在论为根基的生态美学克服和超越了实践论的主客二分特征,把人与世界(包括自然界和人类社会)的认识、改造关系转变为人在世界之中的存有共生关系;另一方面,生态美学并不是对实践美学的彻底否定,按照曾繁仁自己的话说,存在论美学以社会实践为基础。把实践活动看作一种存在论意义上的,这其中的鸿沟如何填平?换言之,或许在审美意义上能够实现一种存在之境,那么在其现实性上呢?人与自然的对象性关系如何被超越?这仍是生态美学需要进一步深化的理论命题。如此一来,我们还可以再进一步对生态美学加以诘问,树立人与自然的平等对话关系这一价值尺度,但是这一尺度终究还是作为思维主体的人所制定的审美伦理抑或生态伦理尺度,这似乎又陷入了另一重“人类中心”的漩涡。周维山认为生态本身无所谓审美,只有在实践中才有生态美的问题。这一说法似乎又回到了实践美学中“自然的人化”这一原点。

曾繁仁的生态美学体系以生态为立足点与问题域,较之于传统的认识论与实践美学,是一种美学立场的范式转换。如果再加以纵深探究的话就势必追问生态的审美机制是怎样的。同样致力于生态美学的赵奎英教授以海德格尔为理论原点探求生态审美的深层机制。她认为康德的审美观念是一种“审美利己主义”的人

类中心主义,“只有当一个人作为栖居者站立在家园之中,从自然内部经历自然生命的涌动,遭遇自然存在的本现,为自然的内在光辉所照亮,获得切近生命存在本源的感动,对自然的生态审美经验才会真正发生。”^[12]在自然如何审美的问题上,赵奎英澄清了康德形式主义的审美大一统,认为自然审美本身即具有存在论的倾向:“我们只有关心自然的存在,对自然的审美才可能是生态的。”^[13]关心自然存在本身而不是自然形式,这本身还是审美经验吗?赵奎英的回答是肯定的,她给出了两条理由:首先,这一关心是无(实用)目的的;其次,这里的存在是与现象统一的存在论意义上的存在,是“存在者整体”,是一种生命的存在。并且她从“显现”与自然景物审美感性因素如线条、色彩、形状的关系来论证,认为“对存在的关注也是对存在的显现和现象的经验,它仍然保持着审美的直接性和感性品格”。^[14]当然从形式到存在的生态审美转变,在逻辑性与现实性上都导致了“自然全美”的结论。虽然赵奎英多取法于西方哲学与美学,但她并没有对当代环境美学的前沿理论亦步亦趋,而是一种批判性参照。针对伯林特的自然环境“审美介入论”,她有自己独立思考:“就是在今天来看,审美仍然是不能像伯林特那样完全拒绝康德的‘审美无功利说’的。实际上,也只有当我们超越对自然的实际功利时,真正的审美介入才能发生。”^[15]这似乎又回到了康德美学意义上的论证循环,康德在论证美与德性之间的关系时,首先完成了美作为独立疆域的合法性论证,然后再寻求与德性的关联,得出“美是德性的象征”这一结论。只是,自然的审美介入如何能超越人们对自然本身的知性理解与实践考量,实现一种反思判断呢?这是需要进一步思考的问题。

关于对生态审美的理解,程相占认为生态审美不是相对于艺术审美而言的,也就是说,不是仅仅将生态作为审美对象,而是作为一种方式视角或审美意识,它的反面是没有生态意识的审美,因此,生态审美即“生态地审美”。^[16]如何对

物象加以生态地审美呢?这种生态意识是主体习得的生态知识还是通过身体切身得来的生态情感?这些都对生态美学提出了新的课题。

将西方环境美学作为中国自然生态审美理论的语境来谈固然重要,而如果将二者并列来看,会发现其理论旨趣有所不同。这一问题诸多学者均有不同程度的涉及,而其中周维山对环境美学与生态美学的区分甚为简明扼要。他认为,“西方环境美学的诞生和发展与西方美学期长期对自然美的忽视有关,它主要关注环境审美特征的研究;而中国生态美学的诞生和发展则与实践美学的理论缺陷有关,它主要关注生态审美观念的探讨。西方环境美学借助生态学指向环境本身的审美欣赏,而中国生态美学则借助生态学指向人与环境的和谐生存。”^[17]进而他总结道:相较于西方的环境美学,中国的生态美学是生态人文美学。这其中,伯林特的自然环境观比较接近生态美学,他强调人在自然中,提出需要人的全部感官参与其中的“参与美学”理论模式。

随着研究的深入,曾繁仁将中国古代哲学作为生态美学建构的更为重要的基础,他认为:“未来生态美学进一步发展的重要课题之一就是‘中国话语’的建设,中国古典美学体现为以古代哲学中‘天人合一’为文化基点,以‘生生不息’为基本内涵的‘生生美学’,挖掘中国本土生态美学资源,需要当代学者在中西互证、互应与交流的对话中,建设具有明显的中国文化元素与中国文化之根又能够为世界学者所理解的美学形态。”^[18]结合“新时代美丽中国建设”的当下语境,曾繁仁将“绿色与生命”作为生态美学的基本内涵。^[19]这些都说明生态美学是生长性的理论学说,从这个意义上说,我们似不能把曾繁仁的美学思想看作中国生态美学的系统总结,而是重要开启;中国生态美学是新时期特别是21世纪以来美学发展的重要理论形态,曾繁仁的生态美学是这一形态的自觉建构,无论是理论基础、美学范畴还是批评范式都还有进一步发展及阐述之必要。

三、自然生态审美中的自然美本体论

2008年,刘悦笛撰文指出中国学界在自然美学与环境美学领域研究存在两大症候:一是将二者混为一谈;二是以局部译介和研究为主,对自然美学与环境美学的整体图景观照不足。他认为除当代西方环境美学外,中国传统的“自然审美范式”可以成为“环境范式”中的另一种范例。^[20]这一观点在逻辑上似有抵牾之处:一方面主张自然美学与环境美学不能混为一谈,另一方面又把中国传统自然审美(自然美学)标识为一种“环境范式”。如果说中国古典自然审美体现出“家园意识”的话,这一存在论的意义指向显然不是环境美学所追求的理论旨趣。也是在同一年,刘成纪出版了《自然美的哲学基础》一书。他在书中指出中国当代自然美问题研究存在两大症候:一是自然美与生态美、景观美、环境美的主次关系没有考虑清楚;二是生态、景观、环境这三个词的词性和层次关系没有得到关注,^[21]他认为这造成了概念分类上的混乱和范畴使用上的随意性。进而,他将生态美界定为美的物性论或本质论,将景观美界定为美的现象学,而将环境美界定为美的价值论。他更倾向于将三者统归于自然美这一整体中,并为了与机械自然观相区分,他将当代自然美研究称为新自然美学。

那么生态美与自然美之间是一种什么关系呢?在刘成纪看来,生态美更多是一种观念形态的东西,而自然美既是观念性的存在,又是现象的存在。“所以生态美不可能代替自然美,它只是自然美的一种本质属性。同样,所谓的生态美学,应该说是一种带有美学意味的生态哲学,它不能代替自然美学,只可能构成真正的自然美学的基础。”^[22]刘成纪关于生态美与自然美关系的界定虽然具有逻辑上的自治性,但在其现实性上,这一界定势必造成对生态美学存在合法性的拷问。即是说,作为观念形态的生态美在现象层面如何显现?很显然自然美是其(至少一种)显现方式,那么生态美与作为观念性存在的自然美

又是什么关系?此外,将生态美学界定为生态哲学,即使强调其内含的美学意味,也是对其美学属性的遮蔽。

刘成纪对当代美学自然美研究的症候反思也是以实践美学“自然的人化”为基点,他将“自然的人化”细化为自然的感觉化、情感化、伦理化、实践化、语言化。接着,他敏锐地指出中国当代自然美研究的一大矛盾为“既讲人对自然的无限介入又要自然在美中保留它的真身”。^[23]人为审美的主体,在自然审美活动中究竟扮演什么角色?这是生态美学试图超越实践论美学,却又“欲罢还休”的关节点。侧重自然美本体论探究的刘成纪认为:

人,作为一种无处不在的认识主体和价值主体,他的离场却似乎没有现实的可能性。我们可以从理论上谈搁置主体,让自然自行现身,但自然就其作为自然对象而言,它的存在却无处不体现出被人认识和发现的痕迹。^[24]

基于以上基本认识,刘成纪在对自然人化这一美学理论定式加以质疑的同时,提出了另一种自然美建构的可能路径:即一方面遏制主体的无限扩张,另一方面通过建立人与自然的本质关联,实现对自然本身的认识。换言之,对自然美的本体论建构需以重构人与自然的关系为前提。存在论意义上的人“在世界中”,是自然界的一部分;但存在之为存在还在于人对存在意义的感知,人作为“认识”主体仍然具有合法性身份。就审美活动的基本要义而言,无论是对自然美的发现还是艺术美的创造,其主体都是人。但是肯定人作为主体并不代表后退到传统审美观念的“窠臼”中,因为长久以来审美观念“不但预示着人要理性地面对审美对象,而且在审美活动中,预设了人的主动性与物的被动性、人的活跃性与物的死寂性”。^[25]自然的本真存在应该是现象学意义上的“显现”,正如刘成纪所认为的,“自然物象,就其作为自然生命向形象涌现的特质而言,它首先是自在,然后才是为人而在。人不可

能成为物象成立的第一根据,它的第一根据只可能在自然本身。”^[26]刘成纪将身体的感性认识能力作为自然美的主体基础。与很多学者主张自然生态审美观念在西方美学史上的当代创新不同,刘成纪把强调身体、感性与情感的现代美学看作对古典美学传统的对抗,“这种对抗使人对自身的认识达到了前所未有的深度,使关于生命深渊的体验成为现代美学的主导性体验。”^[27]

如果以西方当代美学为参照反思“自然审美如何超越人类中心主义的羁绊”这一宏大主题的话,或许可以加深对这一问题的理解。彭锋在检视了阿多诺、卡尔松等自然审美的思想观点之后,认为既有的自然美学与环境美学都没有摆脱前卫艺术所力图挣脱的人类中心主义,没有“将自然作为自然本身,并且为了自然本身的特性去欣赏自然”。^[28]然后彭锋将目光转向韦尔施,并对其提出的将人定义为“作为与世界关联的存在之人”产生极大兴趣。韦尔施此论颇有存在论意味,与中国生态美学建构的存在论立场不谋而合。彭锋将自然审美看作人类最原初的经验形式,即人的自然审美经验是最为基础与原生的。

只是审美经验与审美形态是不同层面的问题,自然美是美的形态,而自然审美则是审美经验。在二者的区分上,刘成纪的工作是卓越的。在其方法论意义上,刘成纪从阿多诺所主张的人与自然非同一性观念出发,指出:“人首先意识到人与自然的异质性,进而以非同一思维面对与人对立的自然,最后以‘以物观物’的方式让人回到他物性的本源,同时也使自然摆脱人的钳制而自行显现自身。”^[29]在刘成纪看来,自然美并不是质料或形式等自然审美要素的单向切割,而是“有其内部决定因的生命之美,这种内在生命的流溢和充盈,使其向美的形式开显”。^[30]他并指出这种生命之美不仅存在于有机物中,无机物的自然存在同样是生命之美的盛情绽放。自然美在其本质上就是“物自生成、物自显象的美”。他主张先有美,再审美,建立在美之先在性基础上的审美才符合逻辑。

如果说刘成纪对自然美的本质给予了较为深入和透彻的探索,那么自然美的特征则是这一问题的另一面。西方环境美学将自然美的基本特征界定为“自然全美”,这一命题在中外美学研究中备受关注,其中彭锋给出的诠释是对自然美本身的一种建构。他认为,“自然物之所以是全美的,并不是因为所有自然物都符合同一种形式美,而是因为所有自然物都是同样的不一样地美。就自然物是完全与自身同一的角度来说,它们的美是不可比较、不可分级、完全平等的。”^[31]从这一观点的生成过程来看,彭锋对“自然全美”命题的研究与探索是历史性的;他基于卡尔松等肯定美学的理论语境,将之溯源于古希腊即始的自然观念与庄子的自然之道,并与浪漫主义文学艺术相映照,特别是以19世纪前后风景画家的绘画观念佐证。无独有偶,刘成纪不仅从哲学美学的理论视角观照自然美问题,而且从自然主义、浪漫主义等文学艺术思潮来审视自然美;有时也以审美意识的美学观来论证自然美的呈现方式,如他认为作为“物语”存在的寓言和童话是人类可以理解又为自然立言的方式。他的这些视角形成了自然美问题的立体图像。

此外,刘成纪主张从生命的层面来理解审美者与审美对象的关系,即建立人与审美对象在生命体意义上的平等关系。可问题是作为平等生命的人与自然都是实然性存在,并不能构成审美关联的必然逻辑。他自己也意识到这只能构成一个前提而不是全部,“生命虽然构成了人与自然审美关系的基础,但它却无法成为审美活动的直接对象。”^[32]一方面,刘成纪认为自然美本身有独立自成的特性,另一方面,它的最终实现又要依赖于人的审美判断。刘成纪认为这是两个层次的问题,笔者却认为没有实现的审美不能算作美的形态,或者说,自然美的本己性本身是不存在的。

结合自己所秉持的自然美本体论立场,刘成纪进一步认为生态学意义上的自然指向是生命自组织系统中的自然。他提出了生态美学在审

美机制上的难题:“在人与自然界的各种有灵的生命之间,到底还有一个被所有生命共遵的审美标准,到底有没有被所有生命主体共享的生态美学存在呢?”结合之后的分析,刘成纪给出的答案是肯定的:“对有生命及其运动的热爱却铸成了审美标准的同一性,也即超越自然与人类之上的人、物混同的美,是一种生态学意义上的动态生命之美。”^[33]需要说明的是,虽然刘成纪主张生态美学的生命意义指向,但这已经不是新时期热议的生命美学,而是具有了自然生命体之间依存相生的蕴涵。

综上,虽然自然美问题本身在整个美学史中具有深厚的理论资源,加之20世纪50、60年代的美学大讨论正是以自然美为重要问题域,但是在生态美学与环境美学的发展语境下讨论自然美本身,更是自然生态审美话语建构所必需。

四、自然生态审美中的景观功能论

毋庸讳言,中国新时期自然生态审美理论的发展离不开西方环境美学的影响和触发,这一点我们在前文已经指出。需要进一步说明的是,西方环境美学带有人类中心主义的痕迹,^[34]而受其影响的中国自然美本体论与生态存在论者,都摆脱了人类中心主义的痼疾,实现了对西方环境美学的超越。如此说,并不意味着环境美学在中国没有市场,陈望衡等对环境美学的中国化改造构成了自然生态审美理论的重要维度。

当代中国环境美学研究的重要学者有陈望衡和程相占,前者建构了环境美学的理论体系,以西方环境美学为骨架形成了关于环境美的一般原理;后者则以《中国环境美学思想研究》为主要成果,以中国传统环境美学思想为依托,探索了环境美学的审美方式、审美对象和审美价值问题,本土化意识和当下关怀渗透其中。

陈望衡认为环境美的本体是景观,他认为“景”是可感知的事物,“观”则是主体心理因素。环境美是自然与人共同创造出来的,其实现有赖于主体心理与客观景物的相互作用与统一。景

观包括自然而又限于自然,还包括人文与科技。陈望衡的环境美学还是以人为主体和价值导向的主客二分思维模式,环境美学在彰显环境规划这一现实指导意义的同时,也体现出强烈的人类本位的价值立场。他提出将环境变为景观是环境美学的使命,在其实践层面把包括自然在内的外在环境变成人们所期待的样子。在回答“环境美学是什么”这个问题时,陈望衡提出环境美学视界中的自然美有三个层面,分别为本然的自然(动物—原始)、可然性的自然(人—文明)和应然性的自然(神性—生态)。他坚定地认为,解决当前人类生态危机必须以人为本,而不能“以自然为本”或“以生态为本”。^[35]环境美学也讲“家园”,视家园感为环境美的根本性质。^[36]陈望衡在对环境美学界定时谈到:“从存在论意义来看,人与环境是同时存在的,没有适宜于人生存的环境,人不能生存;而没有人存在的环境,也就不能称之为环境。”^[37]从这一表述来看,陈望衡这里所谈的还是“属人的环境”或“人化的环境”。所以,此处的存在论,仍然不能把环境独立出来;而强调环境美的“家园感”,虽然带有海德格尔的标记,但在笔者看来,这是情感意义上的家园意识。

陈望衡之所以侧重于从人的角度把握环境美学,其深层逻辑仍需要在对自然美的认识中寻找。陈望衡认为,“归根结底是人的审美活动使自然之美展现出来,但人类并不是将所有的自然都归结为审美对象,并不是所有的自然都可以化为审美对象的,作为审美对象的自然,必须是肯定人的生存、生活、人的情感的那部分自然。”^[38]这一观点从其审美性质上来看,近似于朱光潜主客观统一论的言说;从其立场上来看,自然的审美生成仍然是人的审美选择的结果。以此为基础的环境美学建构,虽有“景观”范畴的时代性特征,仍然显露出传统美学的人本论价值观念痕迹。

深谙西方环境美学发展动向的彭锋教授一针见血地指出,尽管环境美学的研究对象包括园林、建筑等人造景观,但其核心问题仍然是自然

审美的问题。^[39]正是基于环境美学的话语氛围,彭锋提出了自然美欣赏的四大难题:作为审美对象的变动不居与难以确定;作为审美经验的复杂性;起源的模糊性;审美价值标准的不确定性。^[40]彭锋对自然美理论的研究立足于中西美学史,很好地做到了史论结合。其对环境美学的引入与分析是站在中国话语立场创造性地进行理论资源整合。如对“如画”这一概念的剖析,他在历史性地探析了西方美学史上“如画”概念的生成、发展与滥觞之后,又将视角转向中国古典美学,通过对比中西方在这一概念上的差异,进而揭示其所存在的自然与人文之间的不同偏向。他认为,“就风景来说,西方如画概念,指的是一种风格,即介于优美与崇高之间的风格,基本特征是粗犷、变化和无序。中国如画概念,指的是一种境界或本体论差异。如画山水,必须是虚实相生、真假难辨。”^[41]特别是通过对比中西差异,彭锋深刻地指出“中国如画概念的后果,是景观的多样性而不是匀质性”这一饱含人文主义的审美境界,纠偏了科学主义自然至上的理论冰冷,也更符合我们对自然环境的审美期待。彭锋认为当代环境美学所倡导的介入模式是对“旁观者”的现代审美模式的反拨和对“分享者”的前现代审美模式的回归。^[42]他借鉴显现美学的思路,得出环境美的本质在于“环境与观察者遭遇时刹那现起的‘象’”。^[43]

可见,新时期之于环境美学的反思与建构,一方面是立足西方话语形态的理论言说,凸显了景观的属人特征;另一方面也带有传统美学的人本色彩。当然,无论是陈望衡、程相占抑或彭锋,其将环境美学的深层逻辑落实于自然审美之上,是揭示这一审美形态的正途,其对生态自然审美的理论贡献不可小觑,特别是陈望衡的《中国环境美学》产生了重要的国际影响,是中国自然生态审美理论话语在世界美学舞台中的重要声音。

总之,新时期中国当代自然生态审美的理论发展,以中国古代生态智慧、西方环境美学为参照,呈现为生态存在论、自然美本体论与景观功

能论等多种形态与建构路径,为自然主题的文学艺术研究和批评提供了更有时代感的哲学基础和美学前提。当下的自然文学艺术研究和自然生态审美思想共同面对生态文明建设的语境,同时也分别是以文学艺术和理论的方式对中国当代社会的时代性解答。

注释:

[1][4]曾繁仁:《论生态美学与环境美学的关系》,《探索与争鸣》2008年第9期。

[2]参见朱光潜:《美必然是意识形态性的——答李泽厚洪毅然两同志》,《学术月刊》1958年第1期。

[3]刘悦笛、李修建:《当代中国美学研究(1949—2009)》,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1年,第497页。

[5]周维山:《生态审美如何可能——中国当代生态美学的理论困境探析》,《文艺理论与批评》2015年第3期。

[6]韩清玉:《对自然文学之哲学基础的反思与重构》,《西南民族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17年第2期。

[7]代迅:《审美态度的恰当性:中国当代美学的自然美》,《社会科学战线》2011年第4期。

[8]参见徐恒醇:《生态美学》,西安:陕西人民教育出版社,2000年,“导言”。

[9]陈望衡:《生态美学及其哲学基础》,《陕西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1年第2期。

[10]曾繁仁:《试论生态美学》,《文艺研究》2002年第5期。

[11]曾繁仁:《当代生态文明视野中的生态美学观》,《文学评论》2005年第4期。

[12][13][14][15]赵奎英:《论自然生态审美的三大观念转变》,《文学评论》2016年第1期。

[16]程相占:《论生态审美的四个要点》,《天津社会科学》2013年第5期。

[17]周维山:《试论中国生态美学的学科定位——从中西生态美学比较的角度》,《文化研究》2017年第4期。

[18]转引自张清俐:《透过生态美学寻求“诗意地栖居”——曾繁仁教授的学术人生》,《中国社会科学报》2018年9月3日。

[19]参见曾繁仁:《发展生态美学 建设美丽中国》,《人民日报》2018年6月22日。

[20]参见刘悦笛:《自然美学与环境美学:生发语境和哲学贡献》,《世界哲学》2008年第3期。

[21][22][23][24][25][26][27][29][30][32][33]刘成纪:《自然美的哲学基础》,武汉:武汉大学出版社,2008年,第286、286、11、16、159、32、86-87、18-19、26、184、274页。

[28]彭锋:《环境美学与超人类立场》,《哲学动态》2011年第3期。

[31]彭锋:《完美的自然》,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5年,第5页。

[34]卡尔松除外,他应该算作生态中心主义者。

[35]陈望衡:《环境美学是什么?》,《郑州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4年第1期。

[36][37][38]陈望衡:《环境美学》,武汉:武汉大学出版社,2007年,第112、13、222页。

[39][40]彭锋:《环境美学的兴起与自然美的难题》,《哲学动态》2005年第6期。

[41]彭锋:《如画概念及其在环境美学中的后果》,《郑州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2年第5期。

[42][43]参见彭锋:《环境美学的审美模式分析》,《郑州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6年第6期。

[责任编辑:李本红]